

中山市民众镇富和加油站新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废水、废气、噪声)

2019年5月18日,由建设单位中山市民众镇富和加油站、环保设施设计单位珠海新市燃气工程有限公司、检测单位中山市汉诚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和3位专家组成的中山市民众镇富和加油站新建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签到表附后)在中山市民众镇进行检查验收,验收工作组及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及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审阅并核实有关资料,并对现场进行勘察,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中山市民众镇富和加油站新建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中山市民众镇浪网村阳光大道侧(项目所在地坐标为东经:113° 27' 59.59", 北纬:22° 37' 8.23")。总用地面积4846.6m²,建筑面积594.92m²。项目投资208万元人民币,环保投资20万元。本项目建成后主营汽油、柴油、润滑油销售,不配套洗车服务。预计年销售0#柴油(1800吨)、92#汽油(2000吨)、95#汽油(1400吨)和润滑油(100吨)。

项目共有员工15人,工作时间为24小时三班倒,年工作时间365天,项目内不设食宿。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	验收数量	安装地点
1	加油机	/	4 台	4 台	加油区
2	加油枪	自封式	8 支	8 支	
3	汽油罐	30m ³	2 个	2 个	埋地油罐区
4	柴油罐	30m ³	2 个	2 个	
5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	/	1 套	1 套	加油、卸油区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属于未批先建，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被中山市环保局处罚整改，项目收到处罚通知后（处罚文号：中（民）罚字[2017]020 号），立即停止了违法行为并上交了罚款，并同时启动了项目的环评手续的办理。

2018 年 3 月，中山市民众镇富和加油站委托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中山市民众镇富和加油站新建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取得中山市环境保护局新建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中环建表[2018]0004 号）。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20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2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为新建项目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规模及生产设备数均与环评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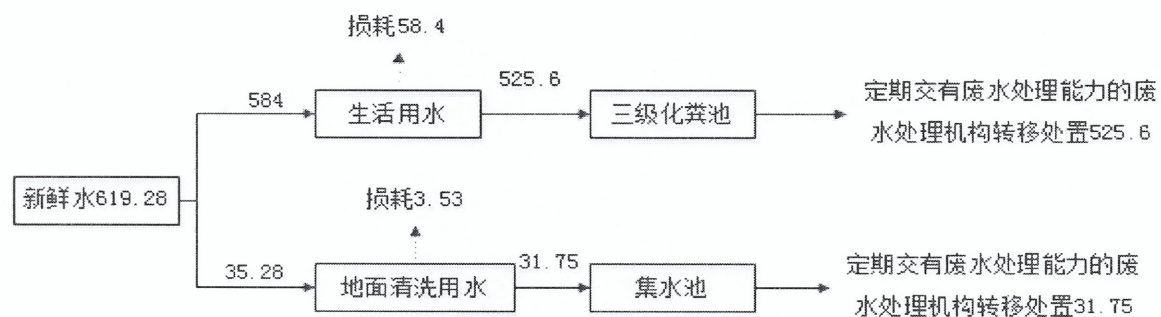
(一) 废水

(1)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项目所在区域现在尚未铺设生活污水管网，本项目生活污水进行集中收集后交由中山市中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远期待生活污水管网铺设完善后，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民众镇污水处理厂（二期）处理。

(2) 生产废水

项目产生地面清洗废水经集水池收集后定期交由有中山市中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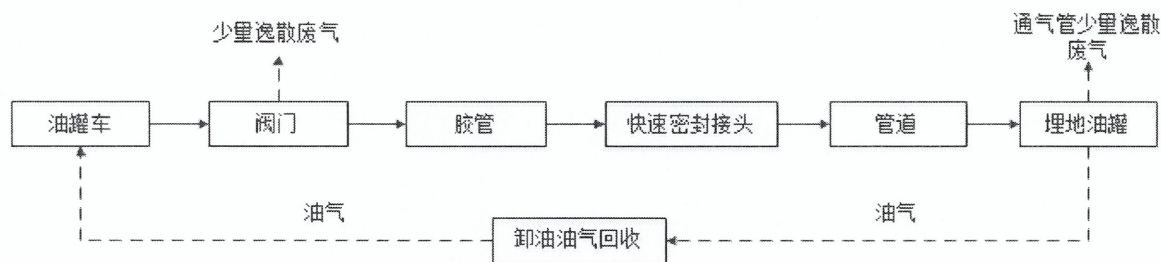
项目废水处理流程图

(二) 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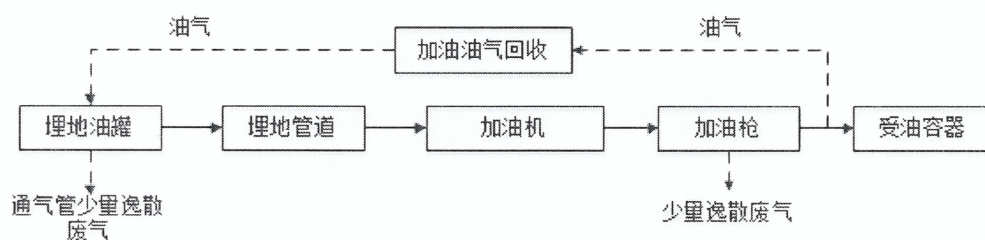
项目废气主要为储罐小呼吸及加油、卸油过程产生的油气。项目安装了油气回收系统，由配套油气回收系统对各作业区油气进行回收处理后少量废气无组织排放。

油气回收系统处理工艺流程图如下：

1、卸油工序：



2、加油工序：



(三) 噪声

本项目的主要噪声为：机泵类噪声（包含加油加气机和各类泵）、空气压缩机工作时产生噪声及来往车辆产生的交通噪声，声压级约 65~80 dB；加气站超压放散时会产生瞬时噪声，声压级约 90dB。

该项目采取以下措施来减小其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1、在设备选型过程中选择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并对其进行合理安装，在加油泵等设备安装过程中加装减震垫及隔声挡板进行减震降噪、隔声降噪处理，从源头上降低设备噪声的产生；

2、按要求积极做好项目场站边界区域实体围墙建设工作，并注意控制西侧区域围墙高度，通过墙体良好的隔声性能，有效降低噪声污染物的传播；切实做好油站边界防护区域的绿化工作，通过绿化植物良好的隔声、吸声效果，有效降低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各类噪声污染物的传播；

3、做好站内车辆出入车辆管理工作，避免长时间拥堵现象出现；设置指示牌，引导车辆进站时减速、禁止鸣笛、加油时车辆熄火和平稳启动等措施，使区域内的交通噪声降到最低值。

（四）固体废物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主要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项目固体废物处理措施如下：

- 1、一般固体废物：主要是废包装材料，包括纸箱、塑料袋等，产生量约 0.5t/a。交废物回收公司回收利用。
- 2、生活垃圾：主要为员工的生活垃圾，项目有员工 15 人，按 1.0kg/人·d 计算员工生活垃圾产生量，得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5.4t/a；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 3、危险废物：危险废物包括废油渣、含油抹布等。含油抹布属于危险废物中豁免清单内物质，混入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卫生处置。废油渣暂存于危险废物储存场所，定期交由中山市阜沙镇伟富矿物油回收处理厂处理。

（五）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环保审批手续齐全。项目制定了《中山市民众镇富和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中山市环保局备案，备案编号为：4420002019013L，项目按各规章制度要求管理执行，落实了应急机构职责、预测与预警、报告方式、响应程序与协调内容。

固体废物根据相关规定建设贮存、处置场所，设计环保标志牌。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水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员工的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现阶段该项目生活污水进行集中收集后交由中山市中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远期待生活污水管网铺设完善

后，生活污水经市政管网排入民众镇污水处理厂（二期）处理。

（二）废气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储罐小呼吸及加油、卸油过程产生的油气经油气回收装置设置及油站日常管理等措施处理后，部分逸出废气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要求。

（三）厂界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噪声排放情况如下：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产生的噪声经降噪措施后，东、西、南面和浪网村居民点噪声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北面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4a类标准要求。

（四）固体废物

该部分由中山市生态环境局组织验收。

项目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均未对污染物排放总量要求。

五、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履行了环保审批手续，采取了相应的污染防治和环境保护措施，环保档案资料齐全，制定了环境应急计划。

项目总体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一致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管理要求

- 1、加强厂区环境及环保设施的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七、验收人员信息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名
韩中宇	中山市民众镇富和加油站	负责人	韩中宇
梁登科	中山市民众镇富和加油站	管理员	梁登科
李军义	中山市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工	李军义
黄柳波	中山市环境保护技术中心	高工	黄柳波
李月排	中山市机动车排气检测站	高工	李月排
王庆波	中海油中山石化储运站	站长	王庆波
方贵宏	珠海新市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方贵宏
钟惠玲	中山市汉诚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业务员	钟惠玲
黄秀玲	接源村村民	村民	黄秀玲
李焯贤	中山市创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焯贤